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上午11:00时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闽江口工业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良秀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1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佳运油气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审计,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

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7日